

中共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党组

会议纪要

(2023年·第1次)

2023年1月11日，中共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赵万仓同志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现纪要如下。

一、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二〇二三年新年贺词、对爱国卫生运动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为全党树立了榜样、作出了示范。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的重要讲话，既是对中央政治局同志的明确要求，也是对各级领导干部的重要要求。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学校（园）领导班子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

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带头旗帜鲜明讲政治，主动对标对表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坚持问题导向、严字当头，高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全面落实自治区和市委各项工作部署，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健全完善校园卫生体系，认真谋划今年工作，坚定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贯穿到教育教学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推动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在教育体育系统落地落实。

二、传达学习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精神，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要夯实农村教育基础，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转化为2023年的工作重点，纳入工作安排，用教育体育力量赋能乡村振兴。一是加快推进固原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建设，为乡村培养科技人才。二是加大教育帮扶力度，加强农村学校教学管理，不断完善义务教育集团化、城乡共同体办学机制，扎实推动强校带弱校，城市带乡村，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乡村学校扩展，全面提升教育服务乡村振兴的能力和水平。三是巩固教育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提高控辍保学工作力度，有效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巩固率，各科室要结合《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抓好工作谋划。

三、传达学习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自治区党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教育体育系统广大党员干部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区、市党委对明年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锚定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以“跳起来摘桃子”的劲头抢抓机遇，打起十二分的精神狠抓“教育质量提升行动”，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在大抓发展、抓大发展、抓高质量发展上保持“百米赛”的状态，以点带面做好各项工作，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努力描绘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固原新画卷。吴红红同志牵头，根据《固原市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方案》，结合自治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自治区党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分解2023年工作任务，确保2023年各项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四、传达学习自治区全民健身领导小组全区群众体育工作表彰会议精神，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促进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加快建设体育强国”的要求。进一步做好群众体育工作，积极争取各级支持，举办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加快各类场馆建设，布局全民健身中心，凝聚共识、细化举措、狠抓落实，强兵同志负责，体育中心落实，加快全民健身中心选址，尽快向市委、市政府汇报，推动二十大精神在体育工作上见行见效。

五、传达学习市委五届七次全会精神，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同时与谋划好今年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组织开展好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以学促干。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巩固“双减”成果，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打响“学在固原”教育品牌。并将市委五届七次全会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教育体育的内容结合起来，坚持立德树人不动摇，狠抓教育质量不懈怠，遵循教育规律不折腾。

六、传达学习《固原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固原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工作规则》，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各学校（园）和各科室（中心）要采取多种学习形式，强化对工作规则的学习理解，切实做到熟悉条款内容、把握规则内涵、领会精神实质。并按照市政府要求，对标对表，严格按照工作规则要求办事，真正把工作做到位，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推动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体育。

七、传达学习全区春节期间有关重点工作电视电话会、全市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暨安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研究贯彻意见

会议要求，市直各学校（园）要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形势，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强化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对学校安全隐患进行再排查、再梳理、再预案，及时做好应急预案和值班值守，特别是春节放假期间，值班人员要做好值班情况报送以及对各学校值班抽查，防止各类安

全事故发生。**一要维护政治安全。**要坚决守牢校园意识形态阵地。压实书记、校长的第一责任、分管领导和班子成员的具体责任，建立信息发布和论坛、讲座备案审查制度，学校网络、网页审核把关要严，管住师生在网络发布的不当言论。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活动，推进“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取得实效。抵御和防范校园宗教渗透。建立涉宗教苗头性、倾向性信息联络员制度和“三化”问题动态筛查机制，严防师生参加宗教活动。**二要维护校园安全。**要深入开展安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坚持教育培训、隐患排查、问题整改一体推进，纵深推进校园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三要持续抓好校园疫情防控。**关于疫情防控，自12月7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发布新十条以来，奥密克戎迅速传遍大江南北，传染力、破坏力令人始料未及，不仅影响了人们的生活健康，而且对各行各业都产生了极大的冲击。特别是实行“乙类乙管”以后，必然会给学校和医院造成极大的压力，如何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是我们每一位教育工作者应该深入思考的问题。近期，教育部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学校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工作方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操作指南》，同时，自治区疫情指挥部办公室也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优化全区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广大职工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同时结合学校实际提出自己的防控方案，特别要从中“悟”出破解难题的办法，“看”

出促进发展的机遇，并且在实践过程中逐步加深理解。严格落实“两案九制”，及时修订防控措施，加强门卫管理、物资配备、环境消杀、核酸抽样、宣传教育、督促检查，坚决杜绝疫情传入校园。

八、汇报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意识形态工作，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会议要求，**一要深化理论武装**。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自觉主动加强党的理论、时事政治等内容学习，做到学用结合、学以致用。**二要加强组织建设**。把加强组织建设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抓实抓好，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压实党支部书记责任，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加强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深化对新形势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认识，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坚持问题导向，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更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安排部署相关工作：一、做好 2022 年度述职考核工作。一是做好学校党组织书记述职工作，各党组织书记要提前准备，认真撰写述职报告，下周召开述职会议。二是做好局机关述职工作，各科室（中心）负责人要认真总结全年工作，做好 2023 年工作打算，述职后由分管领导或联系领导进行点评，请各分管领导和述职人员做好准备工作。三是做好校

(园)长述职工作,由各学校(园)负责人对2022年工作进行述职。四是做好2023年教育工作会议准备工作,会上将邀请学校和各县(区)局长进行交流发言。希望大家高度重视,会后高质量完成各项准备工作。

二、做好学校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刚刚传达了全国、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大家要深刻领会并抓好贯彻落实。目前,疫情防控进入了新阶段,大家要按照“乙类乙管”要求做好各项工作。

三、做好党风廉政工作。各学校各科室各分管领导要高度重视春节期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加大教育、引导力度,严禁互相请吃、互相送礼,让教育系统广大干部职工过一个风清气正,安全祥和的春节。特别强调的是,教育系统的党员干部要树立良好的教育工作者形象,严禁酒驾、赌博、寻衅滋事等事件发生。

四、做好假期的值班值守工作。局机关的假期值班工作由张国文同志负责,要认真安排部署值班,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要严格按照值班工作要求做好值班值守。同时,各学校(园)要安排专人及时向局值班室报送值班情况,局值班室按时向市委、市政府值班室报送教育系统每日值班情况,对于突发事件一定要第一时间向带班领导报告。

五、做好教育系统维稳工作。自治区两会结束后,全国两会即将召开,局机关、各学校要以高度责任感做好教育系统维稳工作。

九、研究市职校、市一中、市二中党委、局机关党支部换届人选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市职校、市一中、市二中党委、局机关

党支部换届人选事宜。由张国文同志牵头，组织人事科负责落实。

十、汇报 2022 年工青妇工作，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会议要求，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群团改革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工青妇组织桥梁纽带和助手作用，号召广大干部、青年和妇女紧紧围绕全局中心工作，立足各自职能，创新活动载体，持续增进组织的活力和凝聚力、战斗力、影响力，推动工青妇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加快教育体育强市建设。张国文同志负责，于 4 月底前完成工会工委机构组建工作，筹备召开少工委会议、妇女工作，对 2022 年度慰问人员按照 2023 年标准慰问。让广大职工有滋有味的生活，有情有义的交流，有声有色的工作，不断活跃文化生活，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服务关爱教师。

2023 年市教育体育系统群团工作，一是打造学习型工会，团委和妇女组织要常态化开展政治、业务、实践学习，通过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学习。二是打造奉献型组织，大力宣传工青妇组织成员先进事迹。三是打造活力型组织，通过各种特色活动激发员工活力。四是打造温暖型组织，女员工生育，工会送价值 500 元慰问品；员工患大病，工会派员上门慰问并送慰问金 500 元；员工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子女）去世，工会派员上门慰问并送花圈及 1000 元慰问金；员工退休，工会送价值 1000 元纪念品。

十一、汇报 2022 年驻村工作，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会议要求，驻村工作队员要进一步压实责任，沉下心来，严明纪律，把所有精力投入到乡村振兴工作中去，与村“两委”共同做好各项工作。同时，聚焦产业振兴，根据各村发展实际，找准产业发展方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突出发挥教育系统智力帮扶特色优势，体现智力帮扶成效，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沙岗村和小川村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十二、审议《固原市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审议稿）》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固原市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审议稿）》，教科按照会议修改意见完善后，报市政府审定后印发执行。由吴红红同志牵头，教科负责落实。

十三、审议《固原市教育体育局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固原市“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审议稿）》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固原市教育体育局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固原市“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审议稿）》。教科按照会议修改意见完善后，报市政府审定后印发执行。由吴红红同志牵头，教科负责落实。

十四、审定《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国有资产产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

会议决定，原则同意《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国有资产产权

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和《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由张树宏同志牵头，规划财务科按照会议修改意见完善后印发执行。

十五、审定第二批市级“互联网+教育”骨干教师认定名单

会议决定，同意 50 名第二批市级“互联网+教育”骨干教师认定名单。由张树宏同志牵头，教师工作科负责落实。

十六、研究新高考改革外出培训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开展新高考改革外出培训，师资培训中心按照会议修改意见完善后实施。由张树宏同志牵头，师资培训中心负责落实。

十七、研究政府购买市本级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服务费用支付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按合同约定，向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支付 2022 年 9 月至 12 月保育教育服务费用共计 1334500.2 元，其中市幼儿园第一分园 510000 元、市第九幼儿园 824500.2 元。由张国文同志牵头，组织人事科负责落实。

十八、研究支付固原市围棋协会系列运动活动费用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支付固原市围棋协会系列运动活动费用，以实际支出金额为准，据实审核报销，费用控制在 4.7 万元，该项费用从 2022 年青少年体育活动费用中列支。由强兵同志牵头，体育中心负责落实并定期邀请第三方公司对费用支出情况进行审计。

十九、研究拨付隆德县体育活动中心参加 2022 年“全民健身我行动 全国社区运动会”宁夏赛区社区运动会总决赛活动费用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拨付隆德县体育活动中心参加 2022 年“全民健身我行动 全国社区运动会”宁夏赛区社区运动会总决赛活动费用，费用控制在 3 万元，该项费用从 2022 年群体活动费用列支。由强兵同志牵头，体育中心负责落实。

二十、研究划拨自治区体育局举办第五届宁夏体育大集（线上）暨体育惠民促消费活动费用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划拨上解自治区体育局该项活动费用 30 万元，该项费用从下达的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费用中列支。由强兵同志牵头，体育中心负责落实。

二十一、研究自治区彩票公益金分配使用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将（宁财综指标〔2022〕652 号）指标中的体育公园建设补助资金 100 万元、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创建 6 万元下达到教育体育局，体育公园建设由规划财务科负责、体育中心配合落实，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创建由体卫艺科负责落实。足球专项经费 30 万元、第六届宁夏体育大集 30 万元下达到体育中心，由体育中心负责落实。《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宁财教指标〔2022〕677 号）指标中的全部资金 45.5 万元下达体育中心，由体育中心严格按照项目内容负责落实。

二十二、研究第十八幼儿园项目区高压线路改迁费用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固原市第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区改迁高压电线路，预算费用为 30120 元，最终以据实结算为准，不高于预算价，该费用列入项目前期费支付。由张树宏同志牵头，规划财务科负责落实。

二十三、研究第十八幼儿园项目有关设计变更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对固原市第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设计方案中正负零标高、综合教学楼位置、上屋顶楼梯间、屋顶女儿墙、室内外高差进行优化调整。由张树宏同志牵头，规划财务科负责落实。

二十四、研究第十八幼儿园工程预付款及相关费用支付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支付固原市第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工程预付款 770.9334 万元，同意支付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3.564 万元、勘察费 6.16 万元、60%设计费 33.6 万元、审图费 1.782 万元及造价咨询费（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15.6486 万元共计 60.7546 万元。由张树宏同志牵头，规划财务科负责落实。

二十五、研究健身步道及排球场工程款支付事宜

会议决定，同意支付健身步道及排球场工程款 410832.28 元，项目设计费 13600 元、造价咨询费 2834 元、工程监理费 6335 元一并支付。由张树宏同志牵头，规划财

务科负责落实。

二十六、研究实验幼儿园一分园工程款支付事宜

实验幼儿园一分园建设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及施工结算审计，施工合同价 1155.56 万元，施工结算审定工程款 11830221.8 元，已累计支付工程款 924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当前应支付工程款比例累计达到结算价的 97%，剩余 3% 留作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

会议决定，同意支付实验幼儿园一分园工程款 2235315 元。由张树宏同志牵头，规划财务科负责落实。

二十七、研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支出事宜

1. 2022 年“9.20”新冠肺炎疫情爆发，经联合指挥部学校工作组研究决定，成立固原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学校工作组应急处置组，租赁一辆固定商务车辆，在封控期间专门用于校内隔离师生有感冒、发烧、急性疾病情况的及时送达指定医院。

2. 2022 年“9.20”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居住小区紧急封控和机关事业单位已上班人员暂隔离单位的有关政策要求，经研究，为本单位职工购置床、被褥等床品及基本的生活用品，共计 32 套及其他零星用品。

会议决定，同意支付学校工作组疫情处置组租车费用 11560 元，购置单位职工临时隔离居住床品费用 17750 元。由张树宏同志负责，规划财务科按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支付。

二十八、审议《2023年“两节”慰问活动工作方案》

会议决定，同意《2023年“两节”慰问活动工作方案》。
由张树宏同志负责，教师工作科负责落实。

二十九、研究干部事宜

出 席：	赵万仓	张国文	曹红周	张树宏	魏冠南
列 席：	吴红红	强 兵	王万龙	慕 力	韩映顺
	何桂琴	马树田	卢存军	王和德	陈锡学
	王和德	余 蓉	张 福	申月红	冯晓霞
	余利娟	刘志军	刘永年	王 倩	范东明
	马丽燕	高 慧	慕 英	徐 军	杜晓东
	童 刚	蒲海生	马占国		

抄送：局党组成员、处级领导，各学校（园），各科室（中心）

中共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党组

2023年1月13日印发
